

2023年度东莞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拟订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信息管理的规范性文件 and 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监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依法办理不动产登记。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调处土地、林权等自然资源权属争议。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相关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

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落实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和二次开发利用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集体经济组织自然资源流转工作。

（六）负责组织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和实施国土空间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和实施海洋、矿产、森林、草原、湿地相关的功能区空间规划，协助编制和实施其他相关专项规划。负责规划行业管理工作。承担市城乡规划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次区域、园区、镇（街道）国土空间规划和各类专项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七）负责落实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本市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土地、海洋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八）负责全市建设用地规划实施管理工作。依法提出建设项目的选址意见和规划条件，审查建设工程的规划设计方案，承

担规划实施管理的“一书两证”核发工作。负责建设工程验线管理工作，负责已审批建设工程的规划条件核实工作。负责全市规划设计单位资质和规划设计市场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市城市设计工作。牵头提出提升城市公共空间环境品质与建筑设计水平的政策措施，组织编制或者审查重点（节点）地区城市设计和公共空间、公共景观规划，提高城市设计水平，推动城市品质提升。负责统筹全市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历史建筑保护与利用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全市乡村规划管理工作。

（十）负责统筹推进全市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规划空间布局，优化自然资源的空间配置，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十一）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海洋生态、海域海岸线和海岛修复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备选项目。

（十二）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三）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监

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落实防护标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五）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报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贯彻落实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要求。

（十六）负责实施海洋战略规划和发展海洋经济。组织海洋战略研究，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的建议。拟订海洋发展战略并贯彻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海洋经济发展、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等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工作。

（十七）负责海洋开发利用和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管理。制定海域海岛保护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底电缆、管道铺设及海上人工构筑物设置。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减灾工作，参与海洋灾害应急处置。

（十八）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九）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市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二十）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二十一）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组织实施相关行政执法工作。配合上级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

（二十二）划入下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

（二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四）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应当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市委的工作安排，强化制度设计，积极作为，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全市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和评价、确权和登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全市自然资源服务的便民高效，提升管理的现代化水平。

（二十五）有关职责分工。市自然资源局与市交通运输局、

市轨道交通局建立沟通协调机制，确保工作衔接。市交通运输局负责编制全市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参与编制全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及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在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的指导下，拟订交通专项规划，并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自然资源局提出衔接意见，经市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市轨道交通局参与编制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市自然资源局负责编制全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及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并纳入城市总体规划一并报批，在各层次城市规划中落实交通设施用地。市自然资源局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市应急管理局负责地质灾害应急救援。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为正处级行政单位，设21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21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协调科)、调查监测与确权登记科、国土空间规划科、详细规划科、资源保护与用途管制科、资源权益与开发利用科、资源调控与市场监管科、防灾与生态修复科、交通市政科、建设工程管理科、城市设计与工程监管科、城市更新计划科、城市更新实施科、海洋管理科、测绘管理与地理信息科、执法监察科、重点项目管理科、财务科、人事科和宣传培训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3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8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7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东莞市自然资源技术中心、东莞市地质环境与海域使用动态监测站、东莞市土地开发中心、东莞市城建档案馆、东莞市规划展览馆、东莞市土地储备中心、东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第二部分：东莞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85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7.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467.9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1,712.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2.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5,545.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3,418.59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32,973.7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64.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032.90	本年支出合计	57	73,032.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3,032.90	总计	60	73,032.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032.90	41,320.79	0.00	0.00	0.00	0.00	31,712.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84	17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6	档案事务	177.84	17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604	档案馆	177.84	17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6	5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76	5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2.76	5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545.60	5,545.6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96.29	496.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96.29	496.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6.75	1,41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35.65	83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1.10	58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0,520.41	520.41	0.00	0.00	0.00	0.00	30,000.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30,520.41	520.41	0.00	0.00	0.00	0.00	30,00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112.15	3,11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418.59	3,41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3,418.59	3,41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3,418.59	3,41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973.71	31,261.60	0.00	0.00	0.00	0.00	1,712.1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2,973.71	31,261.60	0.00	0.00	0.00	0.00	1,712.11
2200101	行政运行	2,609.68	2,60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1.44	2,061.4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5,472.83	13,760.72	0.00	0.00	0.00	0.00	1,712.11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17.13	61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50.91	2,35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410.18	2,410.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966.23	96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4,545.59	4,54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939.72	1,93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4.41	86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4.41	86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4.41	864.4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032.90	14,742.64	58,290.2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84	0.00	177.84	0.00	0.00	0.00
20126	档案事务	177.84	0.00	177.84	0.00	0.00	0.00
2012604	档案馆	177.84	0.00	177.8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6	0.00	52.76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76	0.00	52.76	0.00	0.00	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2.76	0.00	52.7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545.60	0.00	35,545.6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96.29	0.00	496.29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96.29	0.00	496.2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6.75	0.00	1,416.75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35.65	0.00	835.65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1.10	0.00	581.10	0.00	0.00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0,520.41	0.00	30,520.41	0.00	0.00	0.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30,520.41	0.00	30,520.41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112.15	0.00	3,112.15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418.59	0.00	3,418.59	0.00	0.00	0.00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3,418.59	0.00	3,418.59	0.00	0.00	0.00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3,418.59	0.00	3,418.59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2,973.71	13,878.24	19,095.47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2,973.71	13,878.24	19,095.47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2,609.68	2,609.68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1.44	0.00	2,061.4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5,472.83	6,722.96	8,749.87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17.13	0.00	617.13	0.00	0.00	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50.91	0.00	2,350.91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410.18	0.00	2,410.18	0.00	0.00	0.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966.23	0.00	966.23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4,545.59	4,545.59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939.72	0.00	1,939.7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4.41	864.4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4.41	864.4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4.41	864.4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85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7.84	177.8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467.9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76	52.7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545.60	496.29	5,049.3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3,418.59	0.00	3,418.5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31,261.60	31,261.6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4.41	864.4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320.7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320.79	32,852.90	8,467.9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1,320.79	总计	64	41,320.79	32,852.90	8,467.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2,852.90	14,742.64	18,110.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84	0.00	177.84
20126	档案事务	177.84	0.00	177.84
2012604	档案馆	177.84	0.00	177.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6	0.00	52.7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76	0.00	52.7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52.76	0.00	52.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6.29	0.00	496.2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96.29	0.00	496.2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96.29	0.00	496.2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261.60	13,878.24	17,383.3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261.60	13,878.24	17,383.37
2200101	行政运行	2,609.68	2,609.68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1.44	0.00	2,061.44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3,760.72	6,722.96	7,037.7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17.13	0.00	617.13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50.91	0.00	2,350.91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410.18	0.00	2,410.18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966.23	0.00	966.23
2200150	事业运行	4,545.59	4,545.59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939.72	0.00	1,93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4.41	864.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4.41	864.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4.41	864.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49.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2.56
30101	基本工资	1,305.49	30201	办公费	148.82
30102	津贴补贴	5,243.40	30202	印刷费	5.52
30103	奖金	639.0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76.12	30205	水费	0.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8.15	30206	电费	11.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4.72	30207	邮电费	25.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9.2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65	30211	差旅费	101.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3.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7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7.97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5.19	30215	会议费	3.14
30301	离休费	34.25	30216	培训费	19.51
30302	退休费	1,186.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5.1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3.34
30307	医疗费补助	64.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9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0.4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2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5.5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2.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8.9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27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634.49		公用经费合计	1,108.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467.90	8,467.90	0.00	8,467.9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049.31	5,049.31	0.00	5,049.31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16.75	1,416.75	0.00	1,416.75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00	835.65	835.65	0.00	835.65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81.10	581.10	0.00	581.10	0.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520.41	520.41	0.00	520.41	0.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520.41	520.41	0.00	520.41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3,112.15	3,112.15	0.00	3,112.15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00	3,418.59	3,418.59	0.00	3,418.59	0.00
21462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0.00	3,418.59	3,418.59	0.00	3,418.59	0.00
2146299	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0.00	3,418.59	3,418.59	0.00	3,418.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3.02	4.17	77.44	0.00	77.44	21.41	48.28	3.92	39.20	0.00	39.20	5.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东莞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总收入73,03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3,03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85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135.66万元，下降47.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度将“三旧”改造项目契税、耕地占用税和其他办证费收入返还项目纳入镇街决算（该项目2022年度收入4,781.31万元）并减少了粤财资环〔2021〕144号三旧改造工改工项目（该项目2022年度收入6,424.52万元）、粤财资环〔2021〕29号东莞市2019年度“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增值税奖补资金（该项目2022年度收入14,161.94万元）等两个2022年度大额预算项目，二是2023年度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经费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了680.16万元，三是2023年度“拓空间”指挥部工作经费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了1,822.12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46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273.59万元，下降7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度市级生态补偿金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8,489.85万元，二是2023年度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土地收储及前期开发费项目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1,712.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0,293.51万元，下降65.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商务区代管资金在2023年度收入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293.51万元，二是2023年度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轨道交通建设代管资金拨款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总支出73,032.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3,03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742.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0.64万元，增长0.7%。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度对家庭和个人补助的增加。

2. 项目支出58,290.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1,803.4万元，下降65.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度将“三旧”改造项目契税、耕地占用税和其他办证费收入返还项目纳入镇街决算（该项目2022年度收入4,781.31万元）并减少了粤财资环〔2021〕144号三旧改造工改工项目（该项目2022年度收入6,424.52万元）、粤财资环〔2021〕29号东莞市2019年度“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增值税奖补资金（该项目2022年度收入14,161.94万元）等两个2022年度大额预算项目，二是2023年度“拓空间”指挥部工作经费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了1,822.12万元，三是2023年度市级生态补偿金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8,489.85万元，四是2023年度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土地收储及前期开发费项目拨款收入，五是2023年度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轨道交通建设代管资金拨款收入。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1,320.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85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135.66万元，下降47.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度将“三旧”改造项目契税、耕地占用税和其他办证费收入返还项目纳入镇街决算（该项目2022年度收入4,781.31万元）并减少了粤财资环〔2021〕144号三旧改造工改工项目（该项目2022年度收入6,424.52万元）、粤财资环〔2021〕29号东莞市2019年度“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增值税奖补资金（该项目2022年度收入14,161.94万元）等两个2022年度大额预算项目，二是2023年度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经费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了680.16万元，三是2023年度“拓空间”指挥部工作经费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了1,822.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46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273.59万元，下降7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度市级生态补偿金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8,489.85万元，二是2023年度相比于2022年度减少土地收储及前期开发费项目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1,320.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852.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530.82万元，下降4.5%；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以及部分预算项目根据项目实际进度及工作量列支费用，如中心城区建设现场指挥部工作经费2023年安排预算支出2,707.69万元，决算支出为2,305.97万元，减少401.72万元；“拓空间”指挥部工作经费2023年安排预算支出为2,399.8万元，决算支出为2,133.24万元，减少266.56万元；生态修复与地质矿产管理2023年安排预算支出为2,607.9万元，决算支出为2,410.18万元，减少197.7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467.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8,713.67万元，下降90.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土地开发支出大幅减少，实际支出较预算减少70,616.25万元；二是2023年安排11,624.11万元用于永久基本农田市级生态补偿资金，因上级文件调整补偿范围，减少8511.9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8.2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3.02万元的46.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55万元，下降24.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3.92万元，完成预算4.17万元的9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9.2万元，完成预算77.44万元的50.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73万元，下降3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

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96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9.2万元，完成预算77.44万元的50.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23万元，增长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16万元，完成预算21.41万元的24.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7万元，增长78.5%。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3.92万元，占8.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2万元，占81.2%；公务接待费支出5.16万元，占1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3.92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7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住宿费支出1.73万元，主要用于赴香港交流考察住宿；（2）国际旅费支出0.7万元，主要用于赴香港交流考察国际旅费；（3）公杂费支出0.45万元，主要用于赴香港交流考察公杂费；（4）伙食费支出0.76万元，主要用于赴香港交流考察用餐；（5）直通车费支出0.28万元，主要用于赴香港交流考察交通出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39.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0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机要通信用车等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5.16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3次，接待人数共341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来调研、检查和其他城市有关单位来调研、交流工作的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83.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92万元，下降0.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3年度厉行节约，大力压减公用经费支出，减少非必要的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831.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4.4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8.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698.5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03.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4.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89.4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58.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7.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9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3.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1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23个，共涉及资金14,945.7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2.5%；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生态补偿资金、全市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储备地块管护维护费等7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402.91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2%；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7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85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467.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基本完成年初设定总体工作目标，在履职效能及管理效率方面均很好完成，自评得分91.82分，自评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30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73,865.48万元，执行数73,032.9万元，完成预算的98.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6个基准地价更新及对应的用地供地研究；已完成格局规划相关研究；已完成土地整备专题研究及“三旧”改造相关政策研究；已完成土壤质量分析鉴定、执法检

查数据核查分析等；已实现所有不动产登记业务全程网办；已谋划解决交通、教育品质攻坚行动项目历史违法用地问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整体支出进度存在先松后紧的情况，虽然本部门总体执行进度较上一年度有所提升，全年综合的预算执行率符合财政要求，但仍存在预算执行不均衡的情况，部分项目开展集中在下半年，支付工作集中在下半年，导致上半年支付进度未完成过半的任务。二是政府采购相关时效性规定的落实力度不足，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政府采购项目应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本部门通过修订相关采购制度、多渠道多途径提醒采购经办业务科室落实相关要求，但由于本部门采购项目和涉及的科室较多，经办人交接等多方面因素，近年来未按时签订合同和备案的情况虽有所好转，但依然存在扣分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合同执行监管，建立合同台账，对合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及时掌握项目支出情况，涉及服务合同内容调整或项目成果超期时需及时重新签订补充协议。二是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进度管理。及时监督通报各科室、下属单位预算支出进度以及支出绩效情况，从预算批复后每月通报各科室的支付进度，及时跟进进度较慢的项目，详细了解支出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做到早发现、早解决。三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根据我部门已印发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全年预算执行进度、绩效管理情况已纳入科室（单位）年终评优逆向考核指标，下来，将针对今年绩效自评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如采购方面合同签订不及时、备案不及时等也考虑纳入科室（单

位)年中评优逆向考核指标,进一步提高各科室(单位)对相关的重视程度,切实做好全方位的管理,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市级生态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12.15万元,执行数为3,112.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自然资源部下发的“三区三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和2023年度变更调查“一上”数据,我市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耕地面积10.25万亩,高于省下达的1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成本指标设置不合理,“预算执行率”不适合作为成本指标,二是由于在指标设置时缺乏对绩效指标材料收集可行性与操作性的客观考虑,导致部分生态效益指标缺乏有效的佐证材料,三是由于2022年我部门在编制2023年预算时,是按上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中永久基本农田面积进行绩效目标设定、指标设置等绩效编制工作。2023年“三区三线”永久基本农田正式启用实施,省自然资源厅建议应按三区三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面积下达永久基本农田补贴资金,我市“三区三线”永久基本农田10万亩。经报请市政府同意,永久基本农田补贴资金补贴范围调整为按10万亩核算,但是我部门并未及时相应更改数量指标“补助基本农田”的指标值,导致数量指标未达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对绩效指标设置的学习,优化绩效目标和自评指标的设置,提高各类指标设置的合理性与客观性,做好相关绩效指标的材料收集、整理工作,及时提交相关材料,提升自评工作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